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310372 号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310372号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佳隆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佳隆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佳隆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佳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佳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佳隆公司募集资金2015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三日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0]1353 号核准，并经深交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0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26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 32 元。截止 2010 年 10 月 26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32,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55,910,966.02 元，募集资金净额 776,089,033.98 元。

2010 年 10 月 26 日，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立信大华验字[2010]140 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合计 731,009,436.53 元，其中本年度使用 211,518,852.45 元。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产生净利息收入共计 64,043,697.75 元。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 109,123,295.20 元。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根据上述法律规章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根据公司与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保荐协议》，公司一次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公司应当以书面形式知会保荐代表人，同时经公司董事会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商业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

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目前《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均正常履行。

为了加强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监管，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14年8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普宁支行	726357760288	400,000,000.00	17,204,072.11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宁支行	2019002229201020612	238,689,033.98	70,538,332.01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宁支行	44001790301059333666	137,400,000.00	21,380,891.08	活期
合计		776,089,033.98	109,123,295.2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1、“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效益主要体现在：其主要服务于销售和服务体系，有效节约人力成本和租赁费用，有利于开拓和整合区域内客户资源，一定程度上促进销售收入的增长。因不直接产生经济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2、“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作为企业“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平台，为新产品、新技术和新工艺的顺利运用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其效益主要体现在：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和核心竞争力。因不直接产生经济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不涉及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四)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不涉及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涉及用闲置募投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涉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超募金额为 53,721.40 万元，2010 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1,5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5,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为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使用超募资金 6,000 万元为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追加投资。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方向不变的前提下设立四大区域营销中心。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广州佳隆酱汁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使用超募资金 18,000 万元新建广州酱汁项目。2012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超募资金补充募投项目资金缺口的议案》，同意利用剩余超募资金 6,000 万元补充募投项目“2 万吨鸡精、鸡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资金缺口，用于购置设备。2014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滚动使用。2015 年 3 月 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参与竞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超募资金参与竞买夏津县国土资源局挂牌出让的位于夏津县北外环南侧、银山路西侧的工业用地。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参与竞拍前海股权交易中心（深圳）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其他合格投资者组成联合体，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参与竞拍前海股权交易中心（深圳）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后 7.64395% 的股权（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的信息为准），其中以超募资金 13,221.40 万元支付部分对价，剩余对价以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1,5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及 5,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已执行完毕；2 万吨鸡精、鸡粉生产建设项目追加已投入 5,085.05 万元，投资进度 84.75%；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追加投资已投入 4,148.80 万元，投资进度 69.15%；广州佳隆酱汁生产基地项目累计投入 16,863.66 万元，投资进度 93.69%；竞买山东省夏津县工业用地使用权累计投入 3,722.92 万元，投资进度 93.07%；竞买前海股权交易中心股权投入 13,221.40 万元，投资进度 100%。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0,912.33 万元（包括募集资金利息 6,404.37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活期存款专用帐户。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公司不涉及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本公司不涉及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三)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截止报告日，公司不涉及变更后的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止报告日，公司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止报告日，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批准报出。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三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7,608.90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21,151.8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73,100.9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止年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止年末投入 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万吨鸡精、鸡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17,837.20	17,837.20		17,837.20	100.00	2013-4-30	2,837.74	否	否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278.40	3,278.40	74.51	3,514.11	107.19	2014-10-31		不适用	否	
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2,771.90	2,771.90	86.28	2,207.80	79.65	2013-4-3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3,887.50	23,887.50	160.79	23,559.11			2,837.74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否		1,500.00		1,500.00	100.00	2011-2-21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100.00	2011-1-18		不适用	否	
2万吨鸡精、鸡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6,000.00	868.02	5,085.05	84.75	2013-4-30		否	否	
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6,000.00		4,148.80	69.15	2013-4-30		不适用	否	
广州佳隆酱汁生产基地项目	否		18,000.00	3,178.76	16,863.66	93.69	2015-12-31		不适用	否	
竞买山东省夏津县工业用地使用权	否		4,000.00	3,722.92	3,722.92	93.07	2015-3-27		不适用	否	
竞买前海股权交易中心股权	否		13,221.40	13,221.40	13,221.40	100.00	2015-11-12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53,721.40	20,991.10	49,541.83						
合计		23,887.50	77,608.90	21,151.89	73,100.94			2,837.7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 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公司目前营销渠道主要为餐饮渠道。近年来,酒店餐饮业景气度低于市场预期。报告期内,虽然公司销售收入、税后利润实现同比增长,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万吨鸡精、鸡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还未达到预期效益。</p> <p>2、2014年10月28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自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广州佳隆酱汁生产基地项目”规划建设以来,</p>										

	调味品市场需求增长放缓，低于行业预期，为了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避免因固定资产增加带来的折旧费用上升，影响公司整体收益，充分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本着谨慎的原则，结合市场变化情况，积极规划品类规格，调整生产线设计，放缓了机器设备的购置，从而致使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较原计划延期。建设完工时间调整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超募金额为 53,721.40 万元，2010 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1,5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5,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为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使用超募资金 6,000 万元为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追加投资。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方向不变的前提下，设立四大区域营销中心。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广州佳隆酱汁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使用超募资金 18,000 万元新建广州酱汁项目。2012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超募资金补充募投资项目资金缺口的议案》，同意利用剩余超募资金 6,000 万元补充募投资项目“2 万吨鸡精、鸡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资金缺口，用于购置设备等。2014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滚动使用。2015 年 3 月 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参与竞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超募资金参与竞买夏津县国土资源局挂牌出让的位于夏津县北外环南侧、银山路西侧的工业用地。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参与竞拍前海股权交易中心（深圳）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其他合格投资者组成联合体，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参与竞拍前海股权交易中心（深圳）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后 7.64395% 的股权（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的信息为准），其中以超募资金 13,221.4 万元支付部分对价，剩余对价以公司自有资金支付。</p> <p>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1,5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及 5,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已执行完毕；2 万吨鸡精、鸡粉生产建设项目追加已投入 5,085.05 万元，投资进度 84.75%；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追加投资已投入 4,148.80 万元，投资进度 69.15%；广州佳隆酱汁生产基地项目累计投入 16,863.66 万元，投资进度 93.69%；竞买山东省夏津县工业用地使用权累计投入 3,722.92 万元，投资进度 93.07%；竞买前海股权交易中心股权投入 13,221.40 万元，投资进度 100%。</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0,912.33 万元（包括募集资金利息 6,404.37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活期存款专用帐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